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18523號
附件：個人資料同意書



主旨：甄選連江縣政府教育處114年度學前階段專任教師助理員1名。

依據：教育部109年11月26日臺教國署幼字第1090135888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徵資格：

- (一)須具大學以上畢業。
- (二)具電腦基本文書處理能力。
- (三)有相關行政經驗者尤佳。

二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提供學前特殊教育需求幼兒入班服務。
- (二)協助辦理特教業務。
- (三)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三、報名日期及地點：即日起至114年4月30日止（上班時間），於本府教育處特教資源中心，親自、委託或傳真（需以電話確認）方式報名。

四、薪俸待遇：依「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、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助理人員報酬標準表」五級薪點支給，月薪4萬7,572元。

五、繳交證件：履歷表（含自傳、照片及聯絡方式）、大學以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身分證影本，男性須附退伍令影本或免

役證明。

六、甄選時間及地點：筆試：114年5月2日上午9時於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。

七、口（面）試：114年5月2日上午10時30分於連江縣政府一樓接待室。

八、甄選方式：專業科目（特殊教育相關法規）30%、公文30%、口（面）試40%，總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。

九、錄取人員：正取1名、備取1名，正取人員於接獲通知後即辦理報到，逾3日未辦理報到者視同棄權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十、雇用期間：自錄取報到日至114年7月31日，期滿視教育部補助計畫及工作考核結果酌予續聘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教育處特教資源中心陳小姐，電話：0836-23422分機13，傳真：0836-23428。

縣長 王忠銘